

## 上海贵酒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案件所处阶段：一审判决
-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：被告
- 涉案金额：2,946.25万元

#### 一、诉讼的基本情况

上海贵酒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25年2月12日披露了布勒(无锡)商业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原告”)诉贵州高酱酒业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被告”)设备买卖合同纠纷一案，具体内容请见《上海贵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涉及诉讼的公告》(2025-007)。近日公司收到了法院下发的《民事判决书》((2025)黔0382民初912号)。

#### 二、民事判决书的主要内容

- 1、被告在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支付原告款项 28,878,503.00 元，并以款项 7,289,042.00 元为基数自 2025 年 1 月 21 日起按照年利率 3.1% 计付原告逾期付款利息至实际清偿之日止；
- 2、被告在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支付原告律师费 400,000.00 元及审计费 9,440.00 元；
- 3、驳回原告其余的诉讼请求；
- 4、案件受理费 446,293.00 元，由原告负担 276,702.00 元，被告负担 169,591.00 元。保全费 5,000.00 元，由被告负担。

#### 三、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

本次判决公司应支付的设备款将计入在建工程等资产类科目，案件受理费等费用会减少本期利润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

《民事判决书》

特此公告

上海贵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1月22日